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

**2017年星级志愿服务评比活动**

评

比

方

案



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

2017年10月09日

**目录**

[一、评比目的 1](#_Toc495356136)

[二、参与星级志愿服务评比的基本条件 1](#_Toc495356137)

[1.参评星级志愿者的基本条件 1](#_Toc495356138)

[2.参评星级志愿服务团队的基本条件 1](#_Toc495356139)

[三、星级志愿服务评比原则 2](#_Toc495356140)

[1.星级志愿者评比原则 2](#_Toc495356141)

[2.星级志愿服务团队评比原则 2](#_Toc495356142)

[四、评比细则 3](#_Toc495356143)

[1.星级志愿者评分计算方法 3](#_Toc495356144)

[2.五星级志愿者评分方法 3](#_Toc495356145)

[3.星级志愿服务团队评分方法 4](#_Toc495356146)

[五、奖励方案 6](#_Toc495356147)

[1. 星级志愿者奖励方案 6](#_Toc495356148)

[2. 星级志愿服务团队奖励方案： 6](#_Toc495356149)

[六、备注 7](#_Toc495356150)

# 一、评比目的

为了肯定和表彰我校众多优秀志愿者和志愿服务团队在公益事业中做出的贡献，鼓励同学们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并在志愿者行列中贡献出自己的青春和力量，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将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星级志愿服务评比活动。星级志愿服务评比包括“星级志愿者评比”及“星级志愿服务团队评比”两部分。

# 二、参与星级志愿服务评比的基本条件

## 1. 参评星级志愿者的基本条件

（1）凡在我校志愿者管理系统正式注册的14级、15级和16级的志愿者皆为参评对象；

（2）对待志愿服务工作态度积极，热情主动；

（3）维护志愿者形象，团队意识强烈，发扬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

（4）参评志愿者须在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时间段内参加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5次或服务时长不少于25小时；

（5）具有“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

（6）学院推选的优秀志愿者需在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期间参与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5次，并且时长不少于35小时；

（7）参选星级志愿者评比的所有志愿者在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期间无服务质量为“一般”的记录，服务质量为“良”的记录不超过3次。

## 2. 参评星级志愿服务团队的基本条件

（1）对待志愿服务工作态度积极，热情主动；

（2）在志愿服务过程中做出突出贡献者优先考虑；

（3）维护志愿者形象，团队意识强烈，发扬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

（4）具有“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

（5）团队成员均为志愿服务管理平台正式注册志愿者；

（6）团队包括社团、院系志愿服务团队、班级等，但不包括社会实践团队，团队人数须不少于10人；

（7）团队必须是长期存在的团队，不接受临时性组织、团队的申请；

（8）参评的志愿服务团队应有品牌化活动（该活动在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内以相同名称或主题至少开展3次），须在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时间段内以团队形式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累计次数不少于5次或人均服务时长不少于5小时；

（9）在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时间段内，参评的志愿服务团队的服务质量为“良”的次数不超过团队人数的10%（四舍五入），无服务质量为“一般”的记录；

（10）团队不得以校级组织名义申请。

# 三、星级志愿服务评比原则

## 1. 星级志愿者评比原则

（1）本次评比认可的志愿服务活动时间范围：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

（2）评比名次将以个人有效志愿服务总时长为基础，综合考虑服务质量进行排名；

（3）在志愿服务过程中做出突出贡献者优先考虑；

（4）各学院可推荐1名优秀志愿者，再从各学院推荐的志愿者中评选出3名列为五星级志愿者候选人,其余参评志愿者根据服务时长及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星级认定；

（5）从8至9名候选人中评选出5名五星级志愿者，其他候选人给予四星级志愿者称号；

（6）星级志愿者评比由低到高分五个等级：一星级（50人）、二星级（35人）、三星级（25人）、四星级（10人）、五星级（5人）。

## 2. 星级志愿服务团队评比原则

（1）参评志愿活动起始时间：2016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3日；

（2）小会场成功晋级的志愿服务团队将获得“2017年星级志愿服务团队提名”称号与相应奖状证书加分奖励，评分总分前三名的团队获得“2017年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称号与相应奖状证书加分奖励。

# 四、评比细则

## **1.** 星级志愿者评分计算方法

**志愿服务分=服务时长+额外加分**

（1）服务时长以小时为单位，每小时1分；

（2）每人每学年各项活动时长上限为15小时；

（3）额外加分：

|  |  |  |
| --- | --- | --- |
| 额外加分 | 分值/次 | 备注 |
| 获得志愿服务类证书或荣誉称号 | 院级 | 1分 | 上交相应的证书的复印件和相关证明 |
| 校级 | 2分 |
| 市级及以上 | 3分 |

备注：获得的志愿服务类证书及荣誉称号必须为经过评选获得，否则不予加分。

## **2.** 五星级志愿者评分方法

五星级志愿者评定分=评委打分（65分）+时长及服务种类得分（30分）+大众评委分（5分）+额外加分

**（1）评委打分**

* 评委由校团委老师、校学生会 、社团联合会主席、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主任、新世纪讲坛主任、明德践行会主席和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主任共七人组成组成；
* 志愿者以PPT或者视频等方式展示自己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的风采和感受，每名志愿者展示限时4分钟；
* 评委打分条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丰富度（20分）** | **演讲精彩度（20分）** | **志愿者精神（25分）** | **总分** |
| **得分** |  |  |  |  |

每名志愿者风采展示分为评委打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分。

**（2）时长及服务种类得分**

* 服务时长分满分20分，候选人中服务时长最多者得满分，其余候选人服务时长得分按服务时长由高到低依次递减，最后得分=20-志愿者志愿服务时长与第一名志愿者服务时长差值/20；
* 服务种类分满分10分，服务种类10种或10种以上得10分，不足10种者，每缺少一种扣0.3分。

**（3）大众得分**

* 大众得分由现场大众评委分（5分）组成；
* 大众评委为嘉宾和现场拥有选票的普通观众，嘉宾由公益组织代表、院学生会主席、山大青协主席组成。其中公益组织代表由环协主席、海川社社长、爱心驿站站长组成，嘉宾投票一票等于两票；
* 大众评委分满分5分，候选人中得票最多者得满分，其余候选人得分按得票数由高到低依次递减0.2分。

**（4）额外加分**

|  |  |  |
| --- | --- | --- |
| **额外加分** | **分值/次** | **备注** |
| 获得志愿服务类证书或荣誉称号 | 校级 | 0.2 | 上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以及报道证明 |
| 市级及以上 | 0.4 |

每位志愿者总得分为四项评比内容得分之和。

## 3. 星级志愿服务团队评分方法

采用百分制评比方式，按照团队得分由高到低进行评选，评比内容分为五部分：星级志愿服务团队申报材料(25分)，时长及服务种类得分（20分），团队自主举办活动次数(10分)，团队风采展示（40分），大众得分（5分），额外加分。具体细则如下：

**（1）星级志愿服务团队申报材料（25分）**

由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成立的星级志愿服务评比审核小组对各团队上交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分。评分以100分为满分，按照基础分（50分）和发展分（50分）对材料进行打分，将所得原始分数乘以0.25即为该项最终得分；

|  |  |  |
| --- | --- | --- |
| **类别** | **得分项** | **分值** |
| 基础分 | 内容规范性 | 10分 |
| 团队精神 | 20分 |
| 工作总结 | 20分 |
| 发展分 | 团队品牌活动建设 | 30分 |
| 团队发展规划 | 20分 |

**（2）时长及服务种类得分（20分）**

* 服务时长满分15分，对团队的人均志愿服务时长（单项活动服务时长封顶15小时）进行排名，排名第一名的团队得满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
* 服务种类分满分5分，对团队举办的志愿服务活动种类数进行排名（含临时活动），第一名团队得满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

**（3）团队自主举办活动次数（10分）**

对团队的自主举办活动次数进行排名，排名第一名的团队得满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

**（4）团队风采展示(40分)**

各团队负责人利用在志愿活动中采集的图片、视频等资料，制作PPT或视频,在评比大会中进行演讲展示。每个团队限时5分钟。评委打分条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志愿者精神(10分)** | **演讲精彩度（10分）** | **团队创意度（10分）** | **内容丰富度（10分）** | **总分** |
| **得分** |  |  |  |  |  |

去除最高分与最低分，其他评分取平均值即为该团队此项评分。

**（5）大众得分(5分)**

* 大众得分由现场大众评委分（5分）组成；
* 大众评委由现场拥有选票的普通观众组成；
* 大众评委分满分5分，候选人中得票最多者得满分，其余候选人得分按得票数由高到低依次递减0.2分。

**（6）额外加分**

|  |  |  |
| --- | --- | --- |
| **额外加分** | **分值/次** | **备注** |
| 获得志愿服务类证书或荣誉称号 | 校级 | 0.2 | 上交证书复印件及报道证明 |
| 市级及以上 | 0.4 |
| 媒体报道 | 市级以上 | 0.3 |

团队总得分为六项评比内容得分之和。

# 五、奖励方案

## 1. 星级志愿者奖励方案

（1）五星级志愿者给予日常行为分3分的奖励，四星级志愿者给予日常行为分2.5分的奖励，三星级志愿者给予日常行为分2分的奖励，二星级志愿者给予日常行为分1.5分的奖励，一星级志愿者给予日常行为分1分的奖励；加分不与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核心成员加分累加，取最高分加分；

（2）五星级志愿者将获得优秀志愿者工作证；

（3）现场观众将获得精美小礼品一份；

（4）各星级志愿者可获相应级别的证书（包含校团委和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的盖章）；

（5）五星级志愿者将在会后进行风采展示，在校网主页、QQ空间、微信等平台对全体星级志愿者进行公示表彰，并在微信平台上对五星级志愿者的优秀事迹进行表彰推送；

（6）星级志愿者的评选结果将作为日后各类优秀志愿者评选的重要参考。

## 2. 星级志愿服务团队奖励方案：

（1）小会场成功晋级的志愿服务团队将获得“2017年星级志愿服务团队提名”称号，大会场总分排名前三的团队将获得“2017年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称号；

（2）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内核心成员（团队总人数的30%，四舍五入）给予日常行为分2分的奖励，提名团队给予核心成员日常行为分1分的奖励（与星级志愿者的加分不重复累加，取最高分加分）；

（3）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与提名团队将被授予荣誉证书（包含校团委和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的盖章）；

（4）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在会后进行风采展示，在校网主页、QQ空间、微信等平台上对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进行公示表彰，并在微信平台上对相关团队的优秀事迹进行表彰推送；

（5）评比结果将作为日后各类优秀志愿服务团队评选的重要参考。

# 六、备注

1.监察部成立星级志愿服务评选小组，对申请星级志愿者和星级优秀志愿服务团队的志愿服务信息进行统计，计算出志愿者和各团队的总得分并进行排名；

2.各种资料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上交，否则该项评分为0；

3. 所有数据以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备案为准；

4. 大学生志愿服务中心监察部对于此活动拥有解释权。